

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臺北市立大學應用物理暨化學系應用化學組

審查資料	審查重點	備審資料指引
A 修課紀錄	1. 本系參考高級中等學校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以及校訂選修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 本系參考部定及校訂一般科目之審查重點為自然科學領域、數學領域。 3. 本系參考學校校訂選修習得產業專精、多元專業或跨域統整能力。	高中(職)三年修課紀錄。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B2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升學時可擇要提供，本系將據以綜合評量。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課堂報告或其他優良作品(含科學類各項活動、科學展覽、專題作品等)。 參與科學活動之學習成果。
C 多元表現 C1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 C2 社團活動經驗 C3 擔任幹部經驗 C7 檢定證照	學生升學時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 2. 社團活動經驗 3. 擔任幹部經驗 4. 檢定證照	1. 任何語文類、資訊類能力檢定、社團參與證明、自主學習活動相關報告或證明。 2. 於多元表現綜整心得中敘明修讀本系動機與未來修讀專業領域之規劃，並深入自我特質與能力分析。
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多元表現心得 2. 學習歷程反思 3. 就讀動機 4.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申請動機、就讀期間專業能力培養、就讀後如何學習相關課程？未來是否打算發展哪些課程以外相關專業領域的能力？例如：參與校內、外科學類或活動證明、參加非自然領域相關競賽或活動成績、獎牌、獎盃等證明。